**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第一分院改扩建项目房屋安全鉴定招标文件**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第一分院改扩建项目根据上级指示开展项目前期工作准备，项目业主为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为确保项目进度及质量，我院拟对重庆市渝中区大坪石油路24号重庆市五一技校教学区范围内的拟保留房屋进行房屋安全鉴定，择优选定有资质的检测单位。

**一.项目名称：**重医大附一院第一分院改扩建项目房屋安全鉴定。

**二.鉴定房屋基本情况：**

|  |
| --- |
| 需安全鉴定房屋基本情况清单 |
| **保留建筑** | **现功能** | **拟做新功能** | **建筑面积（平方米）** | **结构形式** | **建筑层数（层）** | **建筑年代** |
| 学生宿舍C幢 | 学生宿舍 | 办公库房 | 11899 | 砖混 | 7 | 2003 |
| 学生二食堂 | 食堂 | 医疗用房 | 3064 | 框架 | 3 | 2004 |
| 实训大楼 | 教学 | 医疗用房 | 8810 | 框架 |  4 层（其中1F 6m；2-4 F4.5m） | 2004 |
| 技能大楼 | 教学 | 医疗用房 | 8480 | 框架 |  4 层（其中1F 10m；2-4F 6m） | 2008 |

**三、技术要求：**

1.对保留房屋现状进行全面检测，为后续改造设计、施工提供技术支持和依据；

2 依据《民用建筑可靠性鉴定标准》（GB50292-2015）等国家现行规范、标准规定，对保留房屋的结构安全性进行鉴定。

3.对保留房屋的后期改造设计方案提出科学的建议意见。

4.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0天内完成房屋安全鉴定报告。

**四、质量及验收要求：**

1. 依据《民用建筑可靠性鉴定标准》（GB50292-2015）等国家现行规范、标准规定的结构安全鉴定程序、评定方法等工作内容，向甲方提交房屋安全鉴定报告。

**五.单位资质要求：**

1.鉴定单位必须具备省级、直辖市及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和省级、直辖市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资质证书的检测类别中必须包括“建设工程质量鉴定”项（提供有效的证书等证明材料复印件）。

2.项目负责人：应具有高级职称、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专业人员岗位证书、重庆市房屋安全鉴定检测技术人员岗位证书、注册结构工程师证书，必须为本单位工作人员（提供有效的职称证书复印件、岗位证书复印件、注册工程师证书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2018年5月至2019年5月由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

3.项目组人员：至少配备4人（项目负责人不得兼任），必须为本单位工作人员，均要求具有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专业人员岗位证书及重庆市房地产协会颁发的重庆市房屋安全鉴定检测技术人员岗位证书，合同期限内项目组人员不得调整（提供有效的注册工程师证书、岗位证书复印件和身份证复印件，由检测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

注：投标人应提供以上资格条件的有效复印件，复印件必须清晰可见，并加盖投标人单位鲜章，原件（身份证除外）备查。

**六、报价：**

1.应包含现场必要的检测费用、措施费、税金等全部工作费用，以包干价形式报价，中标后不做调整。

2.本次招标最高限价228027元。高于或等于最高限价按废标处理。

**七、付款方式：**

检测完成提供合格安全房屋鉴定报告，三十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

**八、投标须知：**

**8.1报名方式：**现场报名。现场报名时需提供的资料（非投标文件）：资质和业绩要求中的资料原件和复印件（加盖鲜章）一份，原件查验，复印件采购人留存。

**8.2现场勘察：**投标人应进行现场踏勘，以获取房屋安全鉴定所需的现场第一手资料。任何因忽视现场踏勘导致的误判、或得出错误结论等，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请联系第一分院袁老师 （023－63893656）。

**8.3投标费用：**招标文件无需购买。各投标人自行在重医一院官网（网址：http://www.hospital-cqmu.com/index.php?file=notice）下载，并承担投标文件编制与递交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在任何情况下，采购人对上述费用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8.4评标方式：**采购人组织由院相关部门及监督机构组成的评标小组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合格的，进入价格评审。评标小组将结合投标人资格、业绩、实力、社会信誉度、本项目投标报价等情况进行综合评议，从中推荐中标候选人报经采购人确定中标人，并与之签订采购合同。

**8.5投标文件的编制（包含但不限于）：**

投标文件：投标文件按下述要求装订成册：

第一册：经济标，应含《投标报价书》

第二册：商务标，应含：

1. 投标单位的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原件和法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2. 人员资质证书。
3. 服务承诺。
4. 单位资质要求中的所有相关资料。

上述文件一式两份，分别装入两个密封口袋中，并在密封口袋的表面加盖密封章。凡未密封者或在密封口袋表面加盖公章者均为无效。

**8.6现场报名、开标的时间及地点**

**（1）报名时间：**2019年 6 月 24 日--2019年 6 月 26 日上班时间。

报名地点：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5号楼A栋805室总务处

报名电话：张老师 朱老师 89012632 89012770

技术咨询、现场踏勘：袁老师 023－63893656

传真： 023－63851228

**（2）开标时间：**另行通知。

开标地点：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5号楼A栋 总务处

附件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附件2：书面声明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2019年6月24日

附件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本授权声明：本人（职务：身份证号码：；联系电话： ）系（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公司的（职务：身份证号码：；联系电话： ）为“”（项目名称）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年 月 日

附：1、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身份证应提供清晰的正反面）

2、被授权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身份证应提供清晰的正反面）

3、被授权人社保证明加盖公章（可另附页）

附件2：

书面声明

招标项目名称：

致：（采购人）：

（投标人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在合同签订前后随时愿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我公司还同时声明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